



# 新聞公報

香港政府新聞處印發·皇后大道中·拱北行·電話：八四二一 八七七七

一九九五年三月十五日（星期三）

目 錄	頁
終審庭草案落實中英協議	1
港督巡視中西區	1
政府加重刑罰對付侵犯版權	2
大球場作最佳用途	3
房屋司呼籲天台屋居民向房署登記	3
弱能兒童需要早期介入服務	4
二月份土地註冊數字發表	5
元朗土地招標承租	6
馬鞍山暫停供應沖廁水	6
外匯基金運作	7

### 終審庭草案落實中英協議

\*\*\*\*\*

港督彭定康今日（星期三）表示，確立法治制度是每個人都希望見到的事，而終審庭則是該制度的一個構成要素及其中一部分。

港督今午在巡視中、西區後回答記者提問時說，法治制度和它在一九九七年後的延續是港人最關心的一件大事。

他說：「法治可能較其他任何事物更影響人們的日常生活。它決定香港能否繼續為一個文明、健康和成功的社會，以及我們能否有尊嚴、自由和開放地生活。」

「所以我希望我們能循此繼續下去並希望不會因此而引起任何爭論。」

港督又指出，中英兩國就設立終審庭已達成協議，而有關切實落實該協議的草擬法例已在去年五月交予中方審閱。

他續說，該法例在諮詢本地法律界後作出的一些技術性修訂亦已於今年一月提交中方。

他說：「我相信社會人士在不久將來會開始敦促我們着手工作。」

「但是我們希望能在這方面取得進展，我相信我們會在合作氣氛下有進展，因為從來沒有人提出過有關法例在那方面沒有落實一九九一年的協議。」

完

### 港督巡視中西區

\*\*\*\*\*

港督彭定康今午（星期三）巡視中西區，進一步了解區內情況。

彭定康首先參觀位於西區的聖保羅書院小學，並由該校校長介紹該校使用的活動教學方法。

其後，港督前往中環永吉街瀏覽，對該處店舖出售的人造首飾甚感興趣。

港督最後前往位於上環市政大廈的聖雅各福群會所，參觀提供給區內老人的服務設施。

在行程結束前，港督在中環大會堂酒樓會晤區議員和社區領袖。

陪同港督巡視的有港督夫人、政務總署署長王永平、中西區政務專員容偉雄及區議會主席阮品強。

完

### 政府加重刑罰對付侵犯版權

\*\*\*\*\*

工商司周德熙將在三月二十九日舉行的立法局會議上，提交一九九五年版權法（修訂）條例草案，以增加對付盜用版權的刑罰。

對於擁有侵權物品作貿易和商業用途所構成的罪行，最高刑罰將會是每一件物品罰款二萬五千元及入獄兩年。

周德熙說：「新修訂的刑罰會比現時的大大提高。現時的最高刑罰是每一件物品罰款一千元及入獄十二個月。」

周德熙說，現行的刑罰多年來未有更改，又是亞洲各地實施刑罰最輕的其中一個地方。他說：「明顯地，現時的罰則對盜用版權未能帶來足夠阻嚇作用。我們有必要大大地提高刑罰，令本地及國際人士知道我們對抗盜用版權活動的決心。」

他又說：「盜用版權是一項嚴重罪行，對香港的經濟利益和在國際間的信譽帶來很大負面影響。我們不能對盜用版權者侵犯到版權人的合法利益，或者對香港是個國際知名的商業中心這聲譽有損時，坐視不理。」

「修訂條例草案除增加初犯者的刑罰外，並對再犯者提出較高的刑罰。」

「盜用版權是嚴重罪行，所以重覆犯案者須受到較嚴厲的處罰。重犯侵權物品者經定罪後每一件物品最高刑罰將增至五萬元和入獄四年。與此同時，擁有用來製造侵權物品的印板之刑罰亦會大幅增加，首次定罪者將由現時的罰款五萬元和入獄兩年增至罰款二十五萬元和入獄四年。」

周德熙說：「再犯者的刑罰將會倍增。」

有關的修訂條例草案，亦會指明一間公司的負責人或合夥人，在觸犯侵權罪行又被定罪的話，將接受同樣刑罰。這是用來堵塞目前版權法例在這方面的漏洞。

周德熙說：「海關將會繼續努力不懈地打擊盜用版權活動。該部門的版權及商標調查局將增加約二十個職位。海關將會加強其情報網絡，和在邊境控制站及市面批發層面上採取執法行動。」

完

大球場作最佳用途

\*\*\*\*\*

文康廣播司蘇耀祖就行政事務申訴專員今日（星期三）公布一宗有關在香港大球場舉行流行音樂會所造成噪音投訴個案的調查結果作出回應。

他說，政府已關注報告內的整體觀察及建議。但是，他強調就噪音問題有需要考慮未來，並達致一個圓滿的解決辦法是極為重要的，以確保大球場作最佳用途。

雖然大球場原本主要是用作運動場地，但是它亦可以用作其他合適的社會及大眾娛樂活動。

蘇耀祖說：「我們從市政局獲悉，截至目前為止，已有四十九項活動，包括二十九項體育活動，在大球場舉行，吸引總共超過九十三萬一千人出席。」

「還有，一項國際性的大型欖球比賽，世界著名的七人欖球賽將於本月稍後舉行，而另外三十六項活動亦已安排在今年四月至十二月期間舉行。」

他說：「這顯示大球場已證實為非常受歡迎。我深信市政局會繼續致力在這方面工作，以確保大球場設施能物盡其用。」

蘇耀祖亦對能達致一個圓滿的解決方法表示有信心。他相信為了整體市民的利益，大球場將回復至其原本的用途，即同時用作體育及大眾娛樂活動。

完

房屋司呼籲天台屋居民向房署登記

\*\*\*\*\*

房屋司黃星華今日（星期三）再次呼籲天台非法僭建物的居民，如欲獲得安置入住公共房屋，須前往房屋署在輪候公屋總登記冊上登記。

黃星華說：「這是一個妥善的方法，確保他們將會與輪候公屋總登記冊上的其他申請人，一併以公平合理的原則獲考慮安置。」

「若他們能符合正常的家庭總入息限額的準則，則他們越早申請登記，越快會獲得安置。」

黃星華重申政府的政策是在清拆之前為有需要的人士提供安置。根據這政策，沒有人會無家可歸。

只有在居民拒絕接納他們所符合的安置安排時，才會產生問題。明顯地，與房屋署合作是符合他們自己的利益。任何其他行動都只會拖慢安置程序，而無論如何亦不會改變他們的資格。

他說：「安置的準則是合理而公平，不應因要惠及某一撮人而作出更改。我們認為將不符合資格的天台屋居民即時安置入住出租公屋是不合理的，這樣做只會引起『插隊』的指摘，對已在輪候冊上的合資格家庭不公平。」

黃星華指出，在本年初荃灣的清拆行動向房屋署登記的十六個家庭中，四戶已獲安置到出租公屋、七戶獲臨時房屋、一戶正輪候出租公屋、而另一戶的申請則在調查中；其餘三個家庭則因擁有私人物業或不是真正的住客而放棄或被取銷安置申請。

至於觀塘觀景閣的天台屋住戶方面，其中兩個家庭獲編配出租公屋、一戶正根據輪候冊處理、兩戶已是臨時房屋區居民；其餘四戶獲提供新界臨屋單位。

至於下月將被清拆的旺角金輪大廈天台屋居民方面，有三十七戶已向房屋署登記，所有合資格的家庭均獲提供安置，可入住出租公屋單位或臨時房屋區。

完

#### 弱能兒童需要早期介入服務

\*\*\*\*\*

港督夫人今日（星期三）表示，為弱能兒童提供早期介入計劃，協助他們融入正規教育是很重要。

她說，她高興獲悉為滿足弱能兒童日漸增加的需求，政府會在未來四年，額外提供超過七百個學前訓練中心的名額。

她在荔灣花園宣美聾童語言訓練中心的開幕典禮上致辭時表示，在最近就弱聽學生的特別教育需要進行討論後，政府已與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的高等教育院校商討。

她說：「這些院校的反應是令人鼓舞的，他們的最高管理階層也明白到弱能學生對高等教育有殷切的需求和期望。」

「他們並會考慮在適當時候採取各種方法，幫助這類符合高等教育院校入學資格的弱能學生克服困難。」

「我們期望在訂立這些目標後，將會有更多弱能學生有機會入讀高等教育院校。」

港督夫人亦讚揚該中心多年來在推廣弱聽兒童的早期介入計劃所作的貢獻。

宣美聾童語言訓練中心自一九八一年在美孚新邨啓用後，已協助超過七十名弱聽兒童融入正規教育。

這些兒童融入普通幼稚園，再循序升讀小學以至中學的成功率高達百分之九十六。

完

#### 二月份土地註冊數字發表

\*\*\*\*\*

土地註冊處今日（星期三）發表的數字顯示，本年二月份送交市區及新界土地註冊處註冊的樓宇買賣合約（包括住宅及非住宅單位）共四千零三十五份，較一月份減少百分之四十，與去年同期比較則減少百分之六十九。

二月份註冊的樓宇買賣合約總值一百一十八億九千萬元，較一月份減少百分之三十點四，與去年同期比較則減少百分之七十八點三。

該處同時發表一月份及去年同期的土地註冊數字，以茲比較；並發表過去十二個月內樓宇買賣合約紀錄的統計圖，以及樓宇買賣合約的升降趨勢圖。

由於由簽署契約至把契約送交該處登記通常相隔一段時間，因此二月份的註冊數字一般顯示送交登記前約四個星期內簽署契約的物業交易。

完

### 元朗土地招標承租

\*\*\*\*\*

地政總署現正以短期租約方式招標承租一幅位於元朗的政府土地。

該幅土地位於元朗市鎮公園南路，面積五千七百三十四平方米，作園藝苗圃用途。

租約先定十八個月，其後按季續租。

截止投標日期為三月三十一日正午十二時。

索取投標表格、招標公告及章程，可到元朗地政處、九龍上海街二五零號油蔴地停車場大廈十一樓九龍地政處，以及香港花園道美利大廈十四樓地政總署。

上述辦事處亦備有關圖則以供查閱。

完

### 馬鞍山暫停供應沖廁水

\*\*\*\*\*

馬鞍山部分樓宇的沖廁水供應星期五（三月十七日）上午八時至晚上八時暫停，以便檢查供水系統。

受影響範圍包括耀安邨、興安臨時房屋區、錦禧苑、福安花園、新港城、富輝花園、海柏花園、馬鞍山中心、錦英苑、雅典居、富寶花園、錦龍苑、利安邨，以及位於鞍山里和恒康街以北之馬鞍山路的所有樓宇。

完

## 香港政府外匯基金在貨幣市場的運作情況

\*\*\*\*\*

九五年三月十五日

	百萬元計
開市戶口結餘	二五六九
收市戶口結餘	一三五四
改變原因：	
貨幣市場活動	增六五
流動資金調節機制今日運作	減一二八零

時間	累積改變 (百萬元)
上午九時三十分	增一五一
上午十時	增一五一
上午十一時	增六二
正午十二時	增六五
下午三時	增六五
下午四時	增六五

流動資金調節機制息率	借 入	放 出
	四點二五厘	六點二五厘

港元外匯指數 (TWI) : 118.5 \*+0.0\* 15.3.95

## 香港政府外匯基金票據

## 外匯基金票據

期限	息率
一星期屆滿	四點八八厘
一個月屆滿	五點二零厘
三個月屆滿	五點六五厘
六個月屆滿	五點九一厘
十二個月屆滿	六點二六厘

## 外匯基金債券／香港政府債券

期 限	發行號碼	利 率	價 格	息 率
十四個月	二六零五	六點三五厘	一零零點零六	六點三八厘
二十三個月	二七零二	七點五零厘	一零一點五四	六點七五厘
二十八個月	三七零七	六點九五厘	一零零點四零	六點八七厘
三十四個月	三八零一	八點零零厘	一零二點五六	七點一二厘
五十七個月	五九一二	八點一五厘	一零二點五六	七點六四厘

## 總成交額

三百八十二億二千七百萬元

完